

#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闽交院学〔2021〕20号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 关于举办第八届“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非遗创新创意设计作品大赛的通知

院。

为进一步促进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提升，激发学生创业热情，

项目，做好创新创业大赛的准备工作。经研究决定，2021

年第八届“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非遗创新创意设计作品大赛

各二级学

为达

遴选代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超过 35 岁（1987 年 3 月 1 日之后出生）。

### 三、大赛组别

1. 创业组：参赛项目在 2021 年 5 月 30 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2017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

3. 工匠类：以体现敬业、精益、专注、创新为内涵的工匠精



就业情况等证明材料。在大赛通知发布前，已获投资1000万元及以上或在2020年及之前任意一个年度的收入达到1000万元及以上的参赛项目，请在总决赛时提供投资协议、投资款证明等佐证材料。

4. 参赛项目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须尊重中国文化，符合公序良俗。

5. 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组别报名参赛。已获2021年第七届“互联网+”省级金奖的项

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不得与他人项目参赛。

每个指导教师，鼓励企业

二级学院通过教师科研(成果转化创业)、校企合作、在校生等各种渠道，

二级学院于11月底前组织初选培育提升，并选拔5-6个项

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

7. 指导教师要求，每个项目原则上由创业者或高管参与项目指导。

#### 二、赛程安排

1. 项目筛选(2021年11-10月)。各二级学院通过教师科研(成果转化创业)、校企合作、在校生等各种渠道，筛选不少于3个往届校友创业项目)、筛选有竞争力的项目进行前期培育。

2. 二级学院初赛(11月份)。二级学院初赛，初赛后对二级学院优秀项目进行校级决赛。

3. 校赛决赛（12月份）。学院将组织评委对选送的创业计划书进行网络评审，遴选产生若干优秀项目进入现场决赛。现场决赛通过项目路演和现场答辩两个环节进行。项目路演由选手通过PPT（及实物作品等方式）展示，时间为5分钟，超时扣分；现场答辩由评审专家进行当场提问和打分，时间为3分钟。按照两个环节总得分进行排名并评选奖项。

请各二级学院根据以上时间表合理安排进度，开展好各项工作。

### 七、大赛报送材料要求

\* 报送材料截止时间：2023年11月15日

2. 创业计划书提交为PDF格式

3. 请二级学院于11月15日前将入围现场决赛的项目团队材料打包（包括创业计划书和路演PPT）电子版发送至邮箱：[excyx@163.com](mailto:excyx@163.com)

### 八、大赛奖项



3. 对本次大赛中获奖的优秀项目，学院将在各类创新创业培训、推荐参加更高级别竞赛、入驻创新创业创造孵化基地、获得省级资助项目等方面给予优先考虑和支持。

### 九、工作要求

1. 各二级学院要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和组织报名工作，动员在校生活和 5 年内的毕业生踊跃报名参赛，鼓励专业教师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带领学生创新创业。各部门各二级学院并为在校生、毕业生和指导老师参与竞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确保每个专业、每个班级均有项目参加初赛。

2. 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是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平台，各二级学院要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教、以赛促创，积极推进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不断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造能力。

3. 各二级学院要做好初赛组织工作，初赛后进行表彰，并对优秀项目开展重点培育。

附件：关于举办首届非遗创新作品暨创意设计作品大赛的通知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2021年9月23日



## 附件

### 关于举办首届非遗创新作品暨创意设计作品大赛的通知

为做好第三届中华职教教育非遗创新大赛的选拔工作，进一步推动职业教育师生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技艺的创新探索，提高学生技术创意设计能力，我校拟于2021年9—10月举办非遗创新大赛暨创意设计作品大赛，现将有关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主办方：创新创业学院

承办方：各二级学院

#### 二、大赛赛制

初赛：各二级学院在10月9日前举办初赛。

决赛：各二级学院推荐作品参加学院决赛。

#### 三、参赛对象

1. 我校在校生，含2022届应届毕业生。

2. 参赛人员应由院校教师、在校学生组成。各参赛二级学院学生可进行跨学科、跨专业和跨年级组队，但不得跨院校组队。

3. 每个参赛作品的作者限5名以内（含5名，可包含1名校企合作申报人），限1名指导教师。

#### 四、参赛方式

##### （一）参赛作品分类及要求

1. 非遗创新作品类：立足中华非物质文化遗产优秀技艺和传统文化，发掘和运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文化元素和工艺理念，传承和创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技艺和绝活；立足我校专业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相结合；要求县级以上非遗作品。

2. 技术创意设计作品类：立足汽车、路桥、航空、轨道、机械、航海等交通行业，技术创意与我校专业深度融合，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

### (二) 参赛作品要求

1. 参赛作品要具有：文化性、创新性、创意性。
2. 参赛作品要具有原创性，严禁抄袭和盗用他人作品参赛。

### (三) 作品展示要求

创新创业学院为参赛作品指定展示区，各参赛项目根据需要进行展示。参赛作品由参赛单位指导教师负责，参赛选手负责现场讲解。参赛作品一经展示，即视为参赛。

## 七、奖项设置

### (一) 奖项设置

1. 非遗创新作品奖和技术创意设计作品奖分别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2. 奖励数量：设置一定比例的奖项，对获奖单位颁发获奖证书和奖牌，对指导教师颁发相应证书。并推荐参加“黄炎培杯”中华职业教育非遗创新大赛。

### (二) 决赛时间和地点

大赛拟于 2021 年 10 月在创新创业学院八楼举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九、报名方式

1. 报名方式：线上报名。参赛单位指导教师或参赛选手通过大赛报名系统注册并上传参赛作品，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

2. 创新创业学院南区新实训大楼 8 楼 801

联系人：雷老师 联系电话：83538220

附表

非遗创新作品暨创意设计作品大赛报名表	
序号	姓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抄送：院领导，教务处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年9月23日印制